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保证基金本次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凯石澜龙头经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全文于2022年12月13日在本公司网站（www.vstone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021-60431122）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3日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深圳信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经与深圳信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诚基金”）协商一致，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2年12月13日起终止信诚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销售相关业务。

本公司旗下基金在信诚基金已无保有份额，相关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或其他公告发布时将不再列示该销售机构信息，请投资者妥善作好交易安排。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深圳信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755-23946579

公司网址：www.ecpefund.com

2、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388（免长途通话费用）

公司网址：www.msjy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1187　证券简称：厦门银行　公告编号：2022-064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2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6人，实到监事6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监事对议案进行了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并通过《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本充足率情况现状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次会议还听取了《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模型内部验证报告》。

特此公告。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111　证券简称：威海广泰　公告编号：2022-091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重要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与特殊客户签订的2份《订购合同》，合计金额为21,181.00万元，根据合同履行情况将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合同概况

1、交易对方：特殊客户

交易对方具备良好的信用和支付能力，交付履约风险较小。公司与本合同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2、合同基本信息

合同标的：特种产品。

合同金额：21,181.00万元。

3、生效条件：自双方签字盖章，并经双方上级主管部门批准之日起生效。

二、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上述合同合计金额21,181.00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6.88%，根据合同履行情况将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上述合同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实施上述合同对交易对方产生依赖性。

特此公告。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3日

股票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太安堂　公告编号：2022-087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子公司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3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公司子公司抚松太安堂长白山人参产业园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系因人参产业园项目所欠工程款，工程承建商吉林省九兴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向吉林省抚松县人民法院诉讼，提出财产保全所致。

一、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基本情况

目前公司已经与吉林省九兴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达成和解协议，并于2022年12月5日收到吉林省抚松县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2】吉0621执940号之十、【2022】吉0621执940号之十一、【2022】吉0621执940号之十二）。经查询公司被冻结账户已经解除冻结，并恢复正常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户号码	解冻金额（元）
抚松太安堂长白山人参产业园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松县支行	07911001040000****	842.04

二、其他事项

在本次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期间，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未受到重大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上述解除冻结的银行账户已恢复正常使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

银华稳晟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12月1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稳晟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稳晟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800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11月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银华稳晟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银华稳晟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2年12月6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090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93,342,781.52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8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2年度第四次分红

注：《银华稳晟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未对银华稳晟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每次基金收益分配金额占收益分配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的利润的比例做出规定。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2年12月14日
除息日	2022年12月1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年12月15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仅进行现金分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收益分配手续费。

注：基金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自行承担。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以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基金登记机构可将该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转为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计算方法，依照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执行。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红利发放办法

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仅进行现金分红，现金分红红利款将于2022年12月15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2提示

本基金此次分红处于封闭期内，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仅进行现金分红。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此次分红前已经修改的分红方式不影响本次分红。

3.3咨询途径

1)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10-85186558，400-678-3333

2)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yhfund.com.cn

3)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代销机构的相关网点（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3日

股票代码：600203　股票简称：福日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2-099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2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2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9日以电话、邮件、书面等方式送达，并于2022年12月12日在福州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下志航先生召集，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为控股子公司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同意公司继续为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以下“万元”、“亿元”均指人民币），授信期限至2023年7月24日。具体担保期限以签订的相关保证合同约定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下志航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性文件。

（二）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为2,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同意公司继续为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2,500万元，授信期限一年。具体担保期限以签订的相关保证合同约定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下志航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性文件。

（三）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为全资孙公司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向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为2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同意公司继续为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2亿元，授信期限一年。具体担保期限以签订的相关保证合同约定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下志航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性文件。

以上议案（一）至议案（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100）。

（四）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2023年度为所属公司提供不超过14.713亿元人民币借款额度的议案》；（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为支持公司旗下所属公司（公司财务报表并表范围内之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发展，公司与所属公司之间发生的借款次数较多，若年度内发生的每笔借款均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将造成公司董事会频繁召开，且资金使用的时效性也会受到较大影响。

为精简会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根据所属公司2023年度业务发展需要及资金使用计划，拟确定2023年度向所属公司提供借款总额度为14.713亿元（已包含以往年度为所属公司提供的累积借款余额），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2023年度公司对所属公司所提供借款的具体额度，借款余额上限为14.713亿元，授权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借款利率以市场融资成本为基础协商确定，并逐笔签订借款合同。公司向所属公司提供的借款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在此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超过授权审批额度的部分，仍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2023年度为所属公司提供不超过78.15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的议案》；（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101）。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2-102）。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13日

股票代码：600203　股票简称：福日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2-100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控股子公司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科技”）、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磊科技”）、全资孙公司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以诺通讯”）。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继续为福日科技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分别为1,000万元人民币（以下“万元”、“亿元”均指人民币），授信期限至2023年7月24日。具体担保期限以签订的相关保证合同约定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下志航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性文件。

（一）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为2,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同意公司继续为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2,500万元，授信期限至2023年7月24日；同意公司继续为源磊科技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2,500万元，授信期限为一年。同意公司继续为以诺通讯向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2亿元，授信期限为一年。具体担保期限以公司与上述三家银行签订的相关担保合同约定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下志航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上述三个议案的表决情况均为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上述担保事项不存在反担保。

以上担保额度在2021年12月31日召开的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2022年度公司为所属公司提供不超过81.50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的议案》中规定的公司对福日科技提供1.3亿元、对源磊科技提供2亿元及对以诺通讯提供25亿元担保范围内，无须另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福日科技

公司名称：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05717356506F

成立日期：2000年7月3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福州马尾快安M9511工业园C座第五层前区A4（自贸试验区内）

主要办公地点：福州市鼓楼区西二环中路475号富通中心903室

法定代表人：陈富贵

经营范围：家用电器、电子信息、通讯产品的制造、销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机电产品、电子元器件的代购代销及相关的技术开发、服务；饲料（不含添加剂）、鱼粉、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医疗器械销售；房屋租赁；黄金、珠宝首饰批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福日科技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65%股份。其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少数股东陈瑞华女士已按其持股比例出具担保函。福日科技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024.64	13,651.92
负债总额	22,000.76	11,449.27
资产净额	2,023.88	2,202.65
财务指标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1,815.25	139,357.94
净利润	534.52	178.77

（二）源磊科技

公司名称：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0247171 1

成立日期：2008年11月17日

注册资本：3,615.3846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潭头社区第四工业区A15栋

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潭头社区第四工业区A15栋

法定代表人：陈仁强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LED发光二极管的研发与销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规定禁止及决定需前置审批的项目），许可经营项目是：LED发光二极管的生产。

源磊科技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70%股权，冯云龙持有18.75%股权，颜磊持有11.25%股权。因少数股东冯云龙先生已辞去源磊科技总经理职务，不再参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与决策，不再为源磊科技的融资事项提供担保。少数股东颜磊先生已按其持股比例出具担保函。源磊科技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源磊科技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1,902.17	36,354.29
负债总额	27,167.31	22,287.75
资产净额	14,734.86	14,066.54
财务指标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2,286.86	17,217.30
净利润	-2,183.64	-668.32

（三）以诺通讯

公司名称：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558295 54XX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28日

注册地址：东莞市大朗镇松木山村利祥路62号

主要办公地点：东莞市大朗镇松木山村利祥路137-139号

法定代表人：刘苍松

注册资本：4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塑胶制品、固定电话机、传真机、电子产品、移动电话机、无线终端（固定无线电话、对讲机）、计算机硬件、网络终端产品（非对称数字用户环路产品、网关）、视频通讯终端产品（全球定位系统产品、机顶盒）、数据类产品（数据卡）、数码产品的生产、销售及自营进出口（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电子设备、微电子器件的技术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有中诺通讯100%股权，以诺通讯为中诺通讯之全资控股子公司。以诺通讯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其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8,561.98	328,653.49
负债总额	310,557.52	255,939.33
资产净额	78,004.46	72,714.16
财务指标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82,444.43	719,268.40
净利润	-10,456.90	-5,290.3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为福日科技、源磊科技及以诺通讯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事项的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公司为福日科技、源磊科技及以诺通讯提供担保系为支持其业务发展及融资需求。福日科技主要从事贸易业务、源磊科技主要从事LED相关产品生产、以诺通讯主要承担公司手机通讯产品及其他消费类电子生产制造。上述三家公司流动性资金需求较大。

福日科技、源磊科技及以诺通讯经营情况稳定，具备债务偿还能力。因此董事会认为以上担保事项风险可控，公平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

五、董事会意见

以上担保事项均经2022年12月1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2022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表决情况均为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之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55.065亿元；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55.065亿元，担保余额为271,345.91万元，分别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189.22%、93.24%，除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外，无对外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13日

股票代码：600203　股票简称：福日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2-101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与所属公司（公司财务报表并表范围内之全资及控股子公司）间、公司各所属公司间。

●本次2023年度预计为上述公司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78.15亿元人民币（以下“万元”、“亿元”均指人民币）。截止目前公司对所属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55.065亿元，担保余额为271,345.91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被担保人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深圳市福日中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优利麦克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伟迪科技有限公司、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福日源磊科技有限公司及福建福日照明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本次2023年度预计担保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支持公司旗下所属公司（公司财务报表并表范围内之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发展，2023年公司对所属公司担保的总额预计将达78.15亿元，预计将超过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0%，总资产的30%，且部分所属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公司董事会今后在审议公司对所属公司提供的担保累计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总资产的30%，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所属公司提供担保，按《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均须逐次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由此将可能造成公司股东大会的频繁召开，不利于会务精简和提高融资时效。

为简化公司会务，提高管理效率，公司拟就涉及前述条件的担保事项继续向股东大会提出申请，授权董事会审批公司对所属公司所提供担保的具体担保额度（包括但不限于各所属公司所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流动资金借款、项目贷款、保函、金融衍生交易、履约保函、贸易融资额度、银行承兑汇票等），额度上限为78.15亿元，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3年12月31日。在此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提请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超过授权审批额度的部分，仍需再次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授权董事会审批的本公司对所属公司提供担保范围内，每一笔具体担保事项，仍需按照有关规定的额度履行审批程序和公告义务。

该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12月1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2022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担保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担保金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包括直接及间接）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预计2023年担保额度（亿元）	预计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公司及所属公司对所属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所属公司									
公司	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101.53%	60,288.10	10.45	35.91%	本次担保预计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具体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协议为准。	无	无
	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100%	75.24%	115,369.27	30	103.09%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100%	77.88%	75,066.94	20	68.73%			
	深圳市福日中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	156.33%	1,685.95	0.5	1.72%			
	深圳市优利麦克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80%	83.92%	2,000.00	0.5	1.72%			
	伟迪科技有限公司	80%	87.06%	0	0.5	1.72%			
	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84.49%	108.76%	0	1.5	5.15%			
	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	65%	83.87%	180	1.3	4.47%			
	东莞市福日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100%	85.95%	386.91	1	3.44%			
	福建福日照明有限公司	51%	287.74%	0	0.1	0.34%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100%	77.88%	38,000.00	6	20.62%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所属公司									
公司	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70%	61.00%	2,763.19	1.8	6.19%	本次担保预计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具体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协议为准	无	无
	深圳市旗开电子有限公司	51%	69.27%	13,605.55	4.5	15.46%			

在上述预计总担保额度内，各所属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上表所列示控股子公司、已设立的控股子公司及孙公司、将来新纳入合并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及孙公司）之间内部可以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进行担保额度调剂。

三、被担保人情况

（一）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705103261P

成立日期：1999-12-30

注册地址：福州市马尾区快安大道创新楼

法定代表人：温春旺

注册资本：175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电视机，显示器，电子计算机及配件，通讯设备，电子产品及电子器件，电视机配件，家用电器的制造、销售、维修；光学仪器、电器机械及器材的销售与维修；节能环保产品、光伏设备，光电材料、器件及应用产品，移动通信终端（含手提电话）研发、制造、销售；节能环保技术与产品的研究开发、推广及咨询服务；节能环保工程设计、施工；新能源技术研发；应用软件、化工材料（不含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钢铁及其制品（含不锈钢推车、不锈钢床）、金属材料、珠宝首饰、纺织品、化妆品、工艺美术品、化学原料（不含易制毒化学品）、矿产品、煤炭、焦炭、石油制品（不含成品油）、燃料油、柴油（不含危险化学品）、医疗器械、机械设备、仪器仪表、五金交电、电线电缆、橡胶（含乳胶）及其制品、塑料制品、玻璃仪器、皮革制品、玩具、服装及鞋帽、钟表及配件、家具的批发、零售；汽车的销售；废旧物资回收（不含危险品）；对外贸易。苯、甲苯、邻二甲苯、对二甲苯、甲醇无储存场所经营（票据批发）。

截至目前，公司持有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其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2,601.47	191,113.33
负债总额	194,030.12	194,038.12
资产净额	-1,428.65	-2,924.79
财务指标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00,565.05	118,095.60
净利润	-5,692.45	-1,452.82

（二）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392098 9

成立日期：1997-10-22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隆商务中心2号楼3701(在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新石社区新百丽工业园6号1层-5层设有经营场所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杨韬

注册资本：100022.7186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移动通信终端设备软件硬件、手机及周边配件、计

算机及配套设备、电子产品、电子设备、电子元器件、微电子器件、通讯器材、智能控制系统产品、智能穿戴设备、家电控制设备及配件、传输设备、数据通信设备、宽带多媒体设备、电源的技术开发、生产与销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

截至目前，公司持有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100%股权。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其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03,369.05	638,668.67
负债总额	635,918.08	481,261.67
资产净额	167,450.97	157,407.00
财务指标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63,467.41	976,459.52
净利润	-18,767.01	-7,393.54

（三）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558295 54XX

成立日期：2011-12-28

注册地址：东莞市大朗镇松木山村利祥路62号

法定代表人：刘苍松

注册资本：4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塑胶制品、固定电话机、传真机、电子产品、移动电话机、无线终端（固定无线电话、对讲机）、计算机硬件、网络终端产品（非对称数字用户环路产品、网关）、视频通讯终端产品（全球定位系统产品、机顶盒）、数据类产品（数据卡）、数码产品的生产、销售及自营进出口（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电子设备、微电子器件的技术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目前，公司持有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100%股权。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其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8,561.98	328,653.49
负债总额	310,557.52	255,939.33
资产净额	78,004.46	72,714.16
财务指标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82,444.43	719,268.40
净利润	-10,456.90	-5,290.30

（四）深圳市福日中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深圳市福日中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PPF344

成立日期：2019-07-17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隆商务中心2号楼3702；在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新石社区新百丽工业园6号1层-5层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马兹斌

注册资本：6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网络设备制造；互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数字家庭产品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5G通信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工器材制造；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储能技术服务；电池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虚拟现实设备制造；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广播电视设备制造（不含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设计；五金产品制造；显示器件销售；照明器具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幻灯及投影设备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移动通信终端设备软件硬件、手机及周边配件、计算机及配套设备、数字集群系统设备、半导体、电子产品、电子设备、电子元器件及材料、微电子器件、通讯器材、智能控制系统产品、智能穿戴设备、家电控制设备及配件、传输设备、数据通信设备、宽带多媒体设备、电源、电池的生产（同意登记机关调整规范经营范围表述，以登记机关登记为准）

截至目前，公司持有深圳市福日中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其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9,435.53	16,975.43
负债总额	76,085.26	26,538.45
资产净额	-6,649.73	-9,563.01
财务指标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76,491.51	29,825.19
净利润	-7,422.96	-2,913.28

（五）深圳市旗开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深圳市旗开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4308976 1

成立日期：2012-04-19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十二路012号曙光大厦1010

法定代表人：梁立方

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销售；手机、交换设备、数字集成系统、电子专用设备、电子通讯产品的设计、开发、技术咨询和销售；经济信息咨询；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硬件生产。

截至目前，公司持有深圳市旗开电子有限公司51%股权。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其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7,981.87	91,751.21
负债总额	61,520.81	71,317.32
资产净额	16,461.06	20,433.89
财务指标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09,447.04	140,557.16
净利润	1,855.59	7,576.92

（六）深圳市优利麦克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深圳市优利麦克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78006752W

成立日期：2013-09-10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隆商务中心2号楼3501

法定代表人：蒋辉

注册资本：5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信息技术、电子产品、生物技术、化工产品、建筑建材、机械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手机、对讲机、手持移动产品及相关零配件的软件开发和硬件研发、批发。

截至目前，公司持有深圳市优利麦克科技开发有限公司80%股权。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其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1,711.27	53,485.16
负债总额	22,470.05	44,885.33
资产净额	9,241.23	8,599.83
财务指标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2,513.80	107,582.65
净利润	1,127.34	-1,225.16

（七）伟迪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伟迪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ROOMS 2107-08 21/FKAI TAK COMMERCIAL BUILDING 317-319 DES VOEUX